

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 2021 年财务收支报告

2021 年，在省民政厅的领导监督和省住建厅的指导下，协会完成第六届理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。在新一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和全体会员单位的关心支持下，协会工作有序推进。协会财务工作严格按照《章程》和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规定，确保资金用的实处。协会财务工作通过年度财务审计及民政、税务等部门的检查。现将协会 2021 年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协会收入情况

协会收入总额 110.61 万元。其中：会费收入 74.6 万元，会费缴交率 98.7%，提供服务收入 35.65 万元，税收减免收入 0.36 万元。

二、协会支出情况

协会支出总额 152.19 万元。其中：协会人员工资费用 60.62 万元、社保费及福利费 26.41 万元；会议培训及服务支出 37.94 万元；编印《云南城镇供水节水》、供水年鉴、订阅《中国供水节水》费用 8.73 万元；差旅费、日常办公费用和审计费 9.97 万元，车辆保养及使用费 3.38 万元；支持漾濞抗震救灾恢复供水捐赠资金 1 万元；开展党建费用支出 0.7 万元；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3.44 万元。

三、2021 年末协会资产 212.73 万元，较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比，减少了 41.58 万元；主要原因在于 2021 年度协会的收入小于成本支出所致。

协会财务工作将围绕六届理事会确定的工作任务，严格执行《会计法》和《章程》，坚持开源节流、勤俭办事、量入为出的原则。我们将在坚持常态化工作的同时，不断加强财务管理，完善不足之处，更有效发挥协会经费作用，规范和促进协会财务工作的健康发展。